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竹南鎮公所 函

地址：35047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112號  
承辦人：林欣俞  
電話：037-462101 分機 167  
傳真：037-467943  
電子信箱：carrotlin@chu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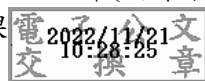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苗竹鎮社字第11100301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「苗栗縣竹南鎮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」第二、六條條文\_發布令、公告、自治條例與及修正條文對照表 (111D031339\_111D200301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鎮修正「苗栗縣竹南鎮生育津貼發放自治條例」第二、六條條文之令、公告、自治條例與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共一份，請惠予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苗栗縣竹南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8次定期會議決通過(111年11月2日苗竹鎮代(21)會字第1110000825號函)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鄉鎮市區公所(苗栗縣竹南鎮公所除外)  
副本：社會文化課



社會課 收文:111/11/21



1110042105

有附件